

論《老子》原始本與校勘方法

鄭良樹

香港中文大學中文系

【內容提要】先秦子書大都成於眾人之手；即使同一種書，也屢經過多人、多時及多次的纂集，然後才定型下來。在未定型之際，它容許有若干不同傳本，彼此之間字句有差別、章節有參差及章次有不同，應該時而可見。似此不穩定的原始本，對後世傳本有很大的影響。

學者在從事古籍校勘時，好以「定於一尊」之態度保留一個傳本，否決了其他各本。似此處理方法，實際上已經否認了古籍原始本的複雜性及多樣性，進而等於承認古籍在開始時即只有一種傳本而已。本文以帛書《老子》及古本《老子》為例，論證此一課題的爭議性，進而對校勘方法提出一些淺見。

先秦子書，大都成於眾人之手；或暮年之時，與學生共同編纂，略成規模，再傳子弟逐次增訂；或學派內眾徒分頭纂集，最後合編成書；很少有作者於生前獨自纂定刊行，如今圖書之編寫及出版一樣。此乃先秦子書編纂及流傳之通例。嚴可均《書管子後》說：「先秦諸子，皆門子弟，或賓客，或子孫撰定，不必手著。」【註一】余嘉錫說：「古之諸子……既是因事爲文，則其書不作於一時，其先後亦都無次第。隨時所作，即以行世。……迨及暮年，或其身後，乃聚而編次之。其編

【註一】：見嚴著《鐵橋漫稿》卷八。

【註二】：見余著《古書通例》卷三（論編次），上海古籍出版社，一九八五年。

次也，或出於手定，或出於門弟子及其子孫，甚或遲至數十百年，乃由後人收拾叢殘爲之定著。」【註二】二家所云，都是通達之論。

古籍既成於眾人之手，而且經過不同人、不同次數的纂集及編訂，那麼，它們在開始流通之際，無論是在纂訂之前，或之後，或過程之中，恐怕都不是只有一種傳本而已。這些不同傳本，彼此之間字句的差別、章節的參差，乃至於章次的不同，應該都時時可見。由於抄寫人手的不同，時間的不同，篇章多寡的不同，以及傳抄者主觀意識的不同，因而同一種書容許有若干傳本，而它們都被視爲原使本，參差不同地流傳開來。因此，先秦子書在後來定型之前，恐怕存在著一段相當不穩定的時期，情況相當複雜。

在面對如此複雜的情況時，筆者認爲，校勘學者應該抱著謹慎的態度，分辨不同傳本之間的「佳勝」、「遜略」，並且保存其差別；而不是帶著訂正「是非」、「正誤」的方式，否決其他傳本。先秦子書在早期定型之前，除了明顯錯爲之外，各種不同情況都代表著某種傳本的淵源、流播及影響，不能以後來淺人意改妄移視之。換句話說，校勘學者應該瞭解原始古籍流傳的複雜性、多樣性，以及各傳本的意義性，而以「兩可兩存」的方法來處理這些差異，而不是罔顧這些情況，抱著「定於一尊」的執著態度，保留一個「正統」本，否決其他各本。

本文將以《老子》爲例，來論證這個看法。爲清楚說明起見，茲略分六項，論析其原始本的情況，並各舉二、三例，以明從事校勘者不可執著一本而否決眾本，以致於忽略了不同傳本得源流、意義和價值。

《老子》作者爲先秦古籍之一，時代也非常早【註三】。在審視帛書本之後，我們發現，它在先秦流傳的那個階段裏，恐怕也經過許多人手在不同時間、不同地點加工整理，然後，甚至以不同的幾個源流於傳進了西漢來。高亨、池曦朝在論帛書《老子》時，曾說：「甲、乙兩本文字相同的地方很多，但也有許多歧異。由此可見，帛書《老子》乙本不是抄自甲本，

【註三】：李學勤先生根據《黃帝書》成書於戰國中期，推論「《老子》其書不晚於戰國早期」；見所著《申論老子的年代》，在陳鼓應主編《道家文化研究》第六輯內，上海古籍出版社，一九九五。

兩本是根據不同的傳本而抄寫的。」「【註四】日人今谷治根據助詞之有無、假借字之不同等，說：「甲、乙兩本一致處甚多，就此而言，兩者屬於同一系統是明確的；但在另一方面，也有可說明二者不是直接關係，也並非由甲本變化而成爲乙本的關節點。也就是說，兩者是同一系統的異本。」「【註五】帛書二本既然彼此有歧異，而它們都各有所本，那麼，比它們更早的原始本，當也有幾個不同源流，分別以不完全相同的內容流傳於各地，是可以肯定的。

實際上，這種歧異恐怕不能全部說是傳抄者誤抄誤寫，而是另有複雜的原因。先秦古籍在使傳之時，文字修辭等各方面都不十分穩定，因此，「兩可兩存」的現象經常出現，不可執著一端而否定另一端。就《老子》而論，這種現象是普遍存在的。比如第二十六章曰：

是以君子終日行，不離輜重。

《韓非子》〈喻老〉引「離」字同，帛書甲本亦作「離」，可知古本自有一本作「離」字；然而，帛書乙本作「遠」，「不離輜重」與「不遠輜重」，意思非常接近，乙本「遠」字當有來歷。先秦之際，《老子》原始本蓋一本作「離」，韓子即據此本；另一本作「遠」，影響至西漢初年。兩本之不同，只能說古籍始傳之時，成於眾人之手，還不十分穩定，所以留下這個痕跡。古棣說「遠」乃「離」字之誤【註六】，不明這種原委，才有如此執著的說法。又比如第六十四章曰：

學不學，復眾人之所過。

帛書甲、乙本「復眾人之所過」，與此本相同，可證原始本自有一本如此作者。《韓非子》〈喻老〉述其義，並引作「復歸眾人之所過也」，「復」下有「歸」字；劉師培從《韓非子》，又引十四章「復規于無物」、貳十八章「復歸于嬰兒」、「復歸于無極」及「復歸于樸」爲證，補一「歸」字，以符合《老子》文例。然，帛書二本並無「歸」字，說明更早的原始本亦有作「復眾人之所過」者，與韓非所據者不同。實際上，「復眾人之所過」，與「復歸眾人之所過」取義相同，

【註四】：見《文物》1974年第十一期刊載高、池合著〈試談馬王堆漢墓中的帛書老子〉。

【註五】：見金谷治著〈關於帛書老子——其資料性的初步探討〉，刊於《道家文化研究》第三輯內，上海古籍出版社，一九九三。

【註六】：見古棣、周英合著《老子通》上冊頁三三五內，吉林人民出版社，一九九一。

不一定要符合他處的文例，也補一「歸」字。劉師培的說法，恐怕太執著了。兩體之不同，正說明古籍始傳之時，由於成於眾人之手，因而情況並不十分穩定。如果一定要說何者是、何者非，恐怕很不妥當。

這種情形，出現在虛字方面就更多了。茲舉一例以明之。比如第二十六章說：「如何萬乘之主，以身輕天下？」帛書二本「如何」作「若何」，傅奕本、范應元本作「如之何」，想爾本作「如何」，河上公本及王弼本作「奈何」，其差異竟有四種之多。實際上，「如何」、「若何」及「奈何」，取義皆同，而各本皆有淵源，難有是非之別，也不必有誤抄誤寫之考辨。

原始古籍即使由眾手「統一」編纂為一本，我們也不排除有他本、別本由生徒們傳抄流傳出來的可能性，尤其是不被列入儒家聖典的子書，這種情形恐怕就更多了。因此，文字修辭等各方面不十分穩定的現象，應該是很可以理解的。前文所舉的，不過是順手拈來的幾個小例。

所謂「不十分穩定」，實際上應該進一步討論和分析。以《老子》本書而言，經各本比較研究之後，我們發現，造成原始本不穩定的原因，大約有下列數端：

第一、原始本用字未必推敲

原始本由於抄者抄時不同，文字上不免有差別。這種差別，自會有用字「佳勝」、「遜略」的等第，在經過後人選汰之後，遜略者自然被淘汰。然而，原始本不是「一定用字佳勝」？若原始本用字本來佳勝，就沒有理由出現遜略本了。因此，情形往往是原始本用字較遜，經過後人的推敲改易，才出現佳本。比如第十六章曰：

夫物云云，各推其根。

《莊子》〈在宥〉用此文，作「萬物云云，各復其根」；所見本「歸」作「復」，與此本不同。「各歸其根」，「各復其根」，意思完全相同，蓋原始本自有此二本並行兩存。然而，「復歸」乃本書習辭，十四章曰：「復歸於無物。」二十八章約：「復歸於嬰兒。」《莊子》〈知北遊〉亦曰：「欲復歸根本。」皆以「復歸」屬辭，蓋《老子》原始本亦有作「各復

歸其根」者流通於世年。帛書二本並作「各復歸於其根」，即此本之後繼者。三本並行，不必有是非。然而，後之傳抄者因「各復歸其根」乃五字句，與上下文四字句不同，乃刪「各」字，作「復歸其根」，《文選》江淹《雜擬詩》李《注》引作「夫物云云，復歸其根」，所據者即此本；而校者如高亨等乃據此為說，或是此非彼。實際上，原始本文字並不穩定，並不注重用辭一律，也未必注重上下文皆為四字句，上述三種情況都可能同時存在，並且同時流通。一定要堅持是非正誤，恐怕昧於原始本的面貌了。

又比如第三十八章曰：

前識者，道之華，而愚之始。

《韓非子》《解老》引「始」作「首」，帛書二本亦作「首」，可知先秦古本有作「愚之首」者，與今天不同。惟上文曰：「夫禮者，忠言之薄，而亂之首。」兩「首」字重複，故古棣曰：「應以作『始』為是。作『首』與上句『而亂之首』重複，既有『始』字可用以達意，講究作文的老子必用『始』字，而不用『首』字。」〔註七〕實際上，原始本此文一本作「首」，一本作「始」；前者與上文不避重複，後者易字而維持原義，兩本並行，不必是非。學者不知兩存兩通的情況，求全心切，以後人推敲文字的眼光視之，乃謂「講究作文的老子必用『始』字」，恐怕過份執著了。

第二、原始本造句未必講究

在文句的鋪排方面，學者們屢好以後來講求對偶、相應及整齊的眼光來看待原始本古籍，以為古人作文也像後代文人一樣，文句方面多所講究，以垂典範。以《老子》而言，我們看到的就完全不如此。

比如第二十九章曰：

天下神器，不可為。為者敗之，執者失之。

〔註七〕：古棣、周英合著《老子通》，頁二八〇。

《文子》〈道德〉用此文，作「天下大器也，不可執也，不可爲也，爲者敗之，執者失之」，與今天相較，多「不可執」一句。蓋先秦古本有作「天下神器，不可爲，不可執；爲者敗之，執者失之」者，《文子》所據者，當即此本；「不可爲」與「爲者敗之」相應，而「不可執」乃與「執者失之」相應耳。有此一句，上下文相應相契如符節。是以自劉師培據文輔嗣〈注〉考訂有此一言之後，易順鼎、馬敘倫、高亨、朱謙之及嚴靈峰等皆是其說；而陳鼓應、王梓、古棣、黃釗及楊丙安等，且爲補此一句。

然而，原使本《老子》上下文是否如此整齊相應呢？今本無此一句，是否有所殘缺呢？這是值得注意的。考《淮南子》〈原道〉引作「故天下神器，不可爲也；爲者敗之，執者失之」，是漢初流通之古本蓋無此一句也；又考帛書甲本作「……器也，非可爲者也；爲者敗之，執者失之」，乙本作「夫天下神器也，非可爲者也；爲之者敗之，執之者失之」，是帛書所據先秦古本亦無此一句矣。筆者認爲，《老子》原始本此文當有兩個源流，而其不同就在此一句的有無了。換句話說，《老子》原始本對於文句的對偶、相應及整齊，有時並不講究；校勘學者喜愛以後來作文的眼光視之，恐怕必須斟酌。

又比如第八十章曰：

故弱勝強，柔勝剛，天下莫能知，莫能行。

《淮南子》〈道應〉引作「柔之勝剛也，弱之勝強也，天下莫不知，而莫之能行」，除語序及一、二虛字不同之外，「柔勝剛」與「弱勝強」二句兩兩相對，與此本合。

然而，帛書乙本此二句作「水之勝剛也，弱之勝強也」（甲本存「勝強」二字），「剛」與「強」對舉，而「水」則與「弱」不相對，可知乙本二句不若今本講究也。考嚴遵本作「水之勝強，柔之勝剛」，〈指歸〉曰：「故水之滅火。」可知嚴本與乙本相合，而作「水」者蓋淵源甚古矣。竊謂先秦《老子》原始本此文蓋有二源流，一作「柔勝剛」，一作「水勝剛」，前者文句講求相對，後者則否，不可一概而論。高明說帛書、嚴本作「水」者，乃「涉前文而誤」〔註八〕烏邦男則以爲是「筆誤」〔註九〕，恐怕都是以後人講求文句相對的眼光視之，值得重新考慮。

〔註八〕：見高明著《帛書老子校注》頁二二一內，中華書局，一九九六。

第三、原始本韻讀未必周密

宋代吳棫謂：「《老子道德經》，周柱天下史老聃所作，多韻語，今往往失其讀。」《老子》為一協韻之舊籍，學者頗多論說。近人朱謙之讀為「哲學詩」【註一〇】，謂「此一唱三嘆，以聲論聲，即置之《三百篇》中，亦不知有何分別」【註一一】，可見《老子》用韻之周詳及綿密，與《詩》無甚差別了。然而，韻腳的周密是不是原始本，乃至於祖本就已是如此呢？今日所見用韻的情況，是否當初「一蹴而成」呢？這是值得深思的問題。

根據筆者個人的淺見，今日用韻的周密，恐怕是經過眾手在不同的時間內逐漸修改易訂而成的。茲舉例申論如次，比如第二十二章曰：

曲則全，枉則正。

此文「正」字自來有兩個源流；一作「正」，王弼本、想爾本、傅本、范本、遂州本及館本等即屬於此源流，作「正」者，與下文「全」、「盈」及「新」協韻；作「直」則失其韻讀。因此，近代學者如張舜徽、古棣及楊丙安等，皆認為當作「正」，「從義理上和音韻上看，可知作『正』無疑」【註一二】。竊謂此說不可必，河上公本作「直」其來歷不可輕非；《淮南子》《道應》引亦作「直」，則西漢初期劉安所據者已是如此矣。根據這兩點來推測，西漢初年《老子》流通本此文並不十分穩定，有作「正」者，亦有作「直」者，而它們都源自先秦原始本，似亦無可疑。疑當初此文原本作「直」，與下文並不協韻，後來編輯者或傳鈔者易字作「正」，以求用韻更加周密；如此推測，也許比較接近事實。

【註九】：見島邦男《老子校正》該章內，東京汲古書院，一九七三。

【註一〇】：見朱著《老子校釋》頁二〇一內，台北世界書局，一九六一。

【註一一】：同上，頁二〇八。

【註一二】：古棣、周英合著《老子通》，頁二〇六。

比如第三十六章曰：

將欲翕之，必故張之；將欲弱之，必故強之；將欲廢之，必固舉之；將欲奪之，必固與之……。

自今本觀之，此節蓋兩句相間成韻；翕與弱爲韻，張與強，廢與奪，舉與與，亦皆爲韻。

然而，原始本《老子》此文韻腳是否如此綿密，卻頗可懷疑。先看直接的材料，《韓非子》〈喻老〉引「將欲奪之」作「將欲取之」；若「奪」作「取」則此節最後兩句不成韻矣。再看間接的材料，《韓非子》〈說林〉上、《戰國策》〈魏策〉一引《周書》，字皆作「取」。蓋當時自有古謬作「將欲取之，必固取之」者，故《周書》用之，《韓非子》及《戰國策》引之；《老子》云云，即來自此古謬矣。若此，則原始本《老子》此文蓋作「將欲取之」，其後流傳者或編輯者格於上文相間成韻，乃於流傳過程中，加工調整，使韻讀更加綿密。

根據上舉二例，即知原始本《老子》在韻腳方面未如今本周密；今日用韻的情況，是在流傳的過程中，由不同人在不同時間內逐漸加工而成的。這種情形，到了兩漢、魏晉時代，依然時而出現；比如第十九章曰：

此三者，爲文不足，故令有所屬。

河上公本及王弼本「此三者」同，然而，帛書二本皆作「此三言也」，想爾本、索洞本及伯希和二五八四等皆如此，猶存古本之真。今本作「者」，蓋流傳過程中，傳鈔者講求韻腳周密，易「言」作「者」，以便與「足」及「屬」協韻耳；河上公本及王弼本即從本而來。此類例子，爲數頗多，都是後人牽合韻腳而留下的斧鑿痕跡。

校勘學者若不明此理，以求全求勝的方式處理之，則有執著之嫌了。朱謙之說：「惟《老子》爲哲學詩，其用韻較《詩經》爲自由，則誠有之；若謂其手筆筆易，文不拘韻，則不但不達五千言鏗鏘之妙，且不足以語諸子之文矣。」〔註一三〕竊謂五千言鏗鏘之妙，斷非當初一蹴而成，乃後人在流傳過程中，陸續修訂易改而成的；學者若從「鏗鏘之妙」的立場，以求周密求佳勝之方式處理之，恐怕有違古籍流傳的法則了。

第四、原始本文未必緊湊

今本《老子》五千言，給人們的印象是文句簡練，韻讀鏗鏘，字句相對，而且行文緊湊，字不虛發，句不拖沓，前呼後應，儼然是一部結構、組織非常成熟的古書。持此觀點者似乎忽略了古籍流傳過程中的有機作用，而以「最終」及「最好」的觀點視之。實際上，作為先秦舊籍的《老子》，是經過後人加工，才有今天「十全十美」的面貌。就其行文方面來說，也不莫如此，茲舉三例以論之。

第十六章曰：

歸根曰靜，靜曰復命，復命曰常，知常曰明。

《老子》此節皆四字句，且以「靜」、「命」及「明」為韻，從行文方面來說，可謂緊湊嚴密了。然而，原始本恐非如此。帛書甲本作「：：靜，是謂復命。復命，常也；知常，明也」；很明顯的，甲本除「靜」前有缺文外，其他皆與乙本相合；比較二本，可知它們所據者此節文字亦完全相同，蓋無可疑。然則，遠古時代之原始本，此處行文與今本緊湊嚴密者幾乎完全不同，除末二句「復命，常也」、「知常，明也」略為整齊之外，「曰靜。靜，是謂復命」完全是散文的句型了。

比如第二十六章曰：

重為輕根，靜為躁君，是以聖人終日行，不離輜重：：。奈何萬乘之主，而以身輕天下？輕為失本，躁則失君。

此節主句在首兩句「重為輕根，靜為躁君」，謂靜重為立身處世之根本。中間「君子不離輜重」及「萬乘之主身輕天下」不過舉例說明及詰問而已，而結尾「輕則失本，躁則失君」又回說主題，再三申論本義。

然而，末尾一句「輕為失本」頗不穩定，《韓非子》〈喻老〉引「本」作「臣」，《永樂大典》引作「根」，皆與此本不同。學者頗從《大典》，謂當作「根」；蓋「輕為失根」與「重為輕根」兩「根」字相應，猶「躁則失君」與「靜為躁君」，兩「君」字相扣。俞樾首倡此說，馬敘倫及蔣錫昌等附和之，蓋以《老子》行文緊湊，宜如此也。然而，《韓非子》

引作「輕則失臣」，即遠承此古本；可知先秦之際，自有一本「本」字作「臣」者，不可輕非。張松如謂韓非「顯係從法家立場演義生出，未必老氏原義」【註一四】，高明謂「止言『臣』，下言『君』，君臣倒置，違反常理」【註一五】，恐未必然。竊疑先秦原始本文當有一本作「輕爲失臣」，行文未必緊湊嚴密，韓非所據以論說者，即此本也；西漢之時，此本猶流通，故嚴遵本得以據之。

又比如第三十一章曰：

夫佳兵者，不祥之器，物或惡之，故有道者不處。君子居則貴左，用兵則貴右。兵者不祥之器，非君子之器，不得已而用之，恬淡爲上，勝而不美。而美之者，是樂殺人者，則不可以得志於天下矣。吉事尙左，凶事尙右。偏將軍居左，上將軍居右，言以喪禮處之。殺人之眾，以哀悲泣之。戰勝，以喪禮處之。【註一六】

由於本章暢論戰爭事件，與老子思想頗不相契，所以，本章在思想上最先啓人疑竇。王弼不注，並且還說：「疑此非老子之作也。」【註一七】宋代晁說之題王注《道德經》也說：「弼知……非老子之言。」都是這個道理。

此外，本章啓人疑竇的另一點是：章節散漫，行文不緊湊。章內許多句子長短不齊，用詞也不相對，顯然是一篇相當鬆弛的散文，與其他篇章頗有差別。因此，懷疑的學者頗多，紀昀懷疑自「兵者不祥之器」至「言以喪禮處之」七十餘字，「似有注語雜入」，然而，因何上公及其他各本皆有此經文，「今仍之」。嚴可均認爲認爲章末「言以喪禮處之」六字，乃「注語屬入正文」；易順鼎附和嚴說，並且認爲「此章語頗冗複」；到了譚獻，他更擴大懷疑的範圍，以爲「偏將君居左，上將君居右，言以喪禮處之」三句都是注文，後人傳鈔時誤入經文。其後，劉師培、奚侗、馬敘倫及蔣錫昌等都有類似的說法。朱謙之更移易經文，重新訂正爲【註一八】：

【註一三】：朱謙之撰有《老子韻例》一文，在《老子校釋》卷末附錄內，引文見文末。

【註一四】：見張著《老子說解》該章內案語，吉林人民出版社，一九八一。

【註一五】：見高明《帛書老子校注》，該章內。

【註一六】：此章文字各本略有差異，此據王弼本。

【註一七】：見《道藏》集注本章末引。

夫佳兵者，不祥之器（兵者不祥之器，非君子之器。），物或惡之，故有道者不處（不得已而用之，恬淡爲上。）。君子居則貴左，用兵則貴右（吉事尚左，凶事尚右，是以偏將君居左，上將君居右。）。殺人眾多，以悲哀泣之（勝而不美，若美之，是樂殺人。夫樂殺者，不可得意於天下。）。戰勝以哀禮處之（言居上世，則以喪禮處之。）。

經過如此激烈的改動之後，「此章舊說以文多錯亂，故不言其韻。實則此章以者、器、惡、處爲韻（魚部），右、之、之爲韻（之部）……知文多相協，只中間所插入註語可刪」【註一九】，由散漫不協韻的散文，一變而爲精簡的韻文了。

然而，實際情況是不是如此呢？檢帛書二本，除個別語次略有顛倒之外，全章遂無差別，可知先秦以前，本章就已如此。《老子》原始本或行文不緊湊，章節不嚴謹，此章最具代表性了。

第五、原始本結構未必整飭

今本《老子》非唯韻讀綿密，行文緊湊，而且結構整飭，隨處可見。比如第一章：「道可道，非常道；名可名，非常名。無名，天地始；有名，萬物母。常無，欲觀其妙；常有，欲觀其微……。」可謂整飭嚴謹，無一贅語。又比如第二章：「……故有無相生，難易相成，長短相形，高下相傾，音聲相和，前後相隨……。」鋪排連綴，環環相生，亦結構嚴謹。這種情形有些固然是寫作者執筆時既已如此，然而，有些很明顯是經過後人異時異地加工而成，並不一定全部都是當初「一蹴而成」的。換句話說，原始本未必整飭如今本。比如第四十一章曰：

上士聞道，勤而行之；中士聞道，若存若亡；下士聞道，大笑之。

這三組文字，皆各爲二句，每句四字；惟獨最後一組第二句只有三個字，讀起來頗爲「美中不足」。王念孫據《牟子》〈理感〉及《抱朴子》〈微旨〉謂此句亦當四字句，作「大而笑之」。若此，則三組爲字皆兩兩相儷，整飭嚴謹。因此，自王念孫以後，俞樾、馬敘倫、高亨、蔣錫昌、朱謙之及嚴靈峰等皆附同此說，以爲末句當作「大而笑之」。

【註一八】：括號內乃雙行注文。

【註一九】：此乃朱謙之語，見朱著該章內。

然而，古本是不是完全如此呢？〈指歸〉曰：「而下士之所大笑也……下士所笑……。」河上公〈注〉曰：「見道質朴，謂之鄙陋，故大笑之。」可證嚴本及河上公本並無「而」字。《史記》〈酷吏列傳〉引作「下士聞道，大笑之」，帛書乙本同，可知西漢初期此文有作「大笑之」者，其後嚴本及河上公本即承此本而來。帛書及史遷所據者當是先秦傳本，然則先秦原始本此文未必整飭嚴謹矣。

比如第四十五章曰：

大成若缺，其用不弊；大盈若沖，其用不窮。大直若屈，大巧若拙，大辯若訥……。

此文首半截是兩組四句，每句四字，兩兩相對；後半截是三句鋪排，一句牽引一句。然而，「大直」、「大巧」及「大辯」，終究只有三句，不能相對並儷，似乎美中不足。《韓詩外傳》九引「大辯」句下，又有「其用不屈」四字；如此的話，後半截湊足四句，而且，「大辯若訥，其用不屈」，句型造語與前半截「大成」，「大盈」相同，所以，孫詒讓認為當從《外傳》，「韓所據者，猶是先秦西漢古本，故獨完備，魏晉以後本皆掇此句」。

實際上，這個說法是有問題的。試想，前半截四句兩組句型造語相同，末後兩句一組句型造語也相同，然而，中間夾著兩句「大直若屈，大巧若拙」，卻是另一種句型造語，豈不是很突兀嗎？因此，張舜徽根據帛書乙本謂「大辯若訥」下必有「大盈若拙」一句，「然後四句兩兩相對，順理成章」【註二〇】張松如、許抗生、王埜及楊丙安也都附和此說。如此的話，則此文前半截兩組四句自成一種句型造語，後半截四據又自成一種鋪排之形式了。

考帛書乙本此文後半截殘存三字，作「……如拙……拙」，甲本作「大直如拙，大巧如拙，大盈如炳」，兩本合觀，可知帛書後半截僅有三句，與今本作三句者相合，此當是《老子》先秦古本面貌。高明謂今本「大辯若訥」，乃「後人竄改」，其說甚是。據此，可知此文後半截乃三句鋪排，文句突兀，與《老子》它處不盡相同。

又比如第六十二章曰：

美言可以市，尊行可以加人。

【註二〇】見張舜徽著《老子疏證》該章內，該文刊載於張著《周秦道論發微》內，北京中華書局，一九八二。

首句五字，次句六字，上下句並不整飭。《淮南子》〈道應〉及〈人間〉引皆作「美言可以市尊，美行可以加人」，「行」上多「美」字，「尊」屬上讀，與此本大異。自俞樾以下，皆以《淮南子》所據者爲是；奚侗曰：「二句蓋偶語，亦韻語也。」張松如曰：「今眾本皆奪去『美行』之『美』字，蓋自帛書已然。」其他張舜徽、陳鼓應、任繼愈、王培及古棣等，皆附同此說。

然而，古本此兩句是否整飭如《淮南子》所引者？當時流行本是否完全統一？是值得考慮的。考嚴本作「美言可以市，尊行可以加入」，〈指歸〉曰：「是故，尊美言行，事無患矣……言不美，行不敬……」據〈指歸〉所言，可知嚴本經文「美言」、「尊行」，自來即已如此矣。河上公〈注〉曰：「人有尊貴之行。」王弼〈注〉曰：「尊行之，則千里之外應之。」是河上、王本亦皆作「美言可以市，尊行可以加入」明矣。再考帛書，二句作法完全與此本相同。根據這些證據來推測，先秦之時，自有一原使本此文並不整飭如《淮南子》所引者，這是可以肯定的。

第六、原始本思想較樸直

在初編之際，或在早期流傳的過程中，古籍不但形式上表情達意的文字不斷地在加工之中，涉及內容思想的文句也時而被移易增減，藉以符合及適應時代或傳鈔者心目中的理想。像《老子》流傳這麼廣、影響這麼深的一本書這種情形的出現，恐怕是很自然的事。茲舉三例以申論之。

比如第十七章曰：

太上，下知有之。

老子此章乃論治世有四種境界；「太上，下知有之」，謂最佳上之境界，下民僅知有一人君之名目而已，過此之外，即一無所知，更與人君不發生任何關係。其後，王弼解「太上」爲「大人」意即人君；吳澄又改「下知」作「不知」，意即毫無所知；「太上，不知有之」，謂下民根本不知道有人君之存在。若「太上」維持原意，則二句解爲：治世最佳上之境界，是使到-down 民跟本不知道有人君的存在。如此講法，與前者相較，其意義更爲精進矣。自此以後，從此說之學者頗多，如紀

昉、胡適、朱謙之、嚴靈峰及陳鼓應，都主此說。

《老子》原意蓋謂但知有人君之名目，非謂根本不知有人君之存在；《韓非子》〈難三〉、《文子》〈自然〉及《淮南子》〈主術〉引用此文，字皆作「下知」；帛書二本，《淮南子》高〈注〉引皆同，是其明證。作「下知者」，思想樸直，蓋《老子》本來面貌。

比如三十七章曰：

道常無爲而無不爲。

帛書二本此句均作「道恆無名」，「爲」作「名」，無「而無不爲」四字。「道常無名，侯王若能守（之），萬物將自化」，與三十二章「道常無名。……侯王若能守之，萬物將自賓」，非特句法相同，語義亦全合。據帛書本來推測，《老子》原始本此文本作「道常無名」，非惟文字不同，思想亦有異，與今本差別甚大。

考《莊子》〈庚桑楚〉曰：「虛則無爲而無不爲。」〈至樂〉曰：「天地無爲也而無不爲。」〈則陽〉曰：「道……無名，故無爲而無不爲。」蓋當時思想界自有一派主張「無爲而無不爲」者，時代在《莊子》外、雜篇著成之時代，而淵源自內篇著成之時代，勢力恐不小。然而，此思想初與《老子》無關，故《老子》原始本此文尙能維持「道常無名」之面貌，廣爲流傳，甚至影響西漢初年之帛書本。戰國末年，「無爲而無不爲」派之思想大爲盛行，鈔傳者乃改易此文作「道常無爲而無不爲」，使《老子》思想與此派融合，而且更上層樓，「此乃完全在人事利害得失上著眼，完全在應付權謀上打算也」【註二一】。老子樸直的思想，一變而爲權謀法術了。

又比如三十八章曰：

上德無爲而無以爲，下德爲之而有以爲。

上句「上德無爲而無以爲」，河上本、王本並同。惟《韓非子》〈解老〉引作「上德無爲而無不爲」，若非韓子有所改動，則當時《老子》已有一本作「上德無爲而無不爲」矣。

【註二一】：錢先生著有《莊老通辨》一書，香港新亞研究所，一九五七；引文見書內卷中〈道家政治思想〉內。

考帛書乙本作「上德無爲而無不以爲也」，甲本作「上德無□□無以爲也」，則漢初古本此文自作「上德無爲而無以爲也」，而其淵源當來自先秦之原始本矣。「上德無爲而無以爲」、「上仁爲之而無以爲」乃同一境界，而「無爲而無以爲」高於「爲之而無以爲」故境界雖同，前者爲上德，後者爲上仁，同中亦有高低之別。二句之後，境界逐次降低，而以「上禮」爲最低下，故攘臂而喧叫也。蓋《老子》原始本思想樸直，並非後來法家學派之富於權謀也。學者們不知，乃謂《韓非子》所引作「上德無爲而無不爲」爲古本，當從之；俞樾倡之在先，陶方琦、馬敘倫、高亨、蔣錫昌及嚴靈峰等附和之在後，於是，《老子》乃變爲一權謀之書矣。

上文所論，可說是《老子》在始傳時所出現的各種「不穩定」的原因；由於這些原因，使當時流通的傳本出現文字及文句上的差異。對原始本來說，除了明顯爲文錯字之外，這些差異都相當珍貴，因爲它們代表著不同的古本源流，也反映了一個事實：今天所見到的《老子》，是經過多人多時加工潤色而成。

對於這些原始本，筆者認爲校勘學上的是非判斷並不適用，因爲它抹煞了原始本多樣性及複雜性的事實，也忽略了各傳本的歷史淵源。因此，學者在審察這些差異時，應該以「兩可兩存」的態度處理之，不必有是非非的判斷，才比較合理。《老子》的情形是如此，其他古籍諒亦如此。

故宮學術季刊 第十七卷 第一期



國立故宮博物院
NATIONAL PALACE MUSEUM

• 一〇二 •